

##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108年11月8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通過

115年3月19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修訂

### 壹、目的：

為提昇本校教職員工生安全衛生知能及應變能力，保障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與健康，特訂定本管理程序，以符合安全衛生法令之規定及學校長期人力發展與個人專長規劃之需求。

### 貳、適用範圍：

本作業程序適用於本校所有教職員工生。

### 參、名詞定義

一、特殊作業人員：指從事下列作業或操作之教職員工：

- (一) 小型鍋爐操作人員。
- (二)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人員。

二、有害作業主管：指擔任下列作業主管之勞工

- (一)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 (二)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 (三)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人員。

### 肆、權責

一、校長：核定本辦法，責成各權責單位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相關事宜。

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總務處）

- (一) 擬定和修訂本辦法。
- (二) 彙整各項證照及訓練需求
- (三) 依需求辦理各項教育訓練
- (四) 提供校外訓練單位訓練訊息，供各單位參考及申請派員參與訓練。
- (五) 彙整全校外派教育訓練之需求，並送校長簽核。
- (六) 彙整各項教育訓練之成果並留存紀錄。
- (七) 定期通知各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該單位或工作場所未參與教育

##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訓練者之名單。

三、人事單位：定期提供新進及職務調動教職員工生相關資料供辦理訓練。

四、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

(一) 針對所屬新進人員辦理各單位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二) 督導所屬勞工依本辦法完成必須之教育訓練。

(三) 調查彙整所轄管單位中職安法要求之特殊作業、有害作業主管證照需求，並向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或人員)提出外派受訓申請。

(四) 彙整完成外派受訓所取得的證照或資格證明，提供副本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或人員)留存備查。

五、教職員工生

(一) 依規定於時限內完成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二) 繳交各項參訓紀錄予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留存。

伍、作業內容：

一、本管理辦法所規範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包含兩大類，分別為校內自辦教育訓練、及外派接受外部單位所辦理之教育訓練。

二、本校自辦教育訓練

本校自辦教育訓練包含：新僱教職員工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新僱教職員工生增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在職教職員工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三大類。

(一) 新僱教職員工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本校「所有」新僱教職員工生應接受至少3小時之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內容依規定應包含：

1. 作業安全衛生有關法規概要
2. 職業安全衛生概念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3. 作業前、中、後之自動檢查
4. 標準作業程序
5. 緊急事故應變處理
6. 消防及急救常識暨演練
7. 其他與作業有關之安全衛生知識 (如：環境危害告知)

##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為符合法規之規定，本校辦理新僱教職員工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的方式說明如下：

應於開始上班日前，完成 3 小時職前訓練(2 小時線上、1 小時實體)。

(一) 線上課程 (2 小時)：

請自行在職業安全衛生數位學習平台註冊帳號，完成【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上)(下)】2 小時課程 (需註冊登入帳號) 並列印學習履歷證明於開始上班日前繳交至總務處(或右上角個人專區/學習履歷/截圖，寄送至 [klgsh513@gml.klgsh.kl.edu.tw](mailto:klgsh513@gml.klgsh.kl.edu.tw))。

(二) 實體課程 (1 小時)：

無法於開始上班日前完成或其他特殊原因者，請於開始上班日(當日)或報到日預留 1 小時，於總務處辦公室現場上課。

課目：本校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校園環境危害告知(文書工作類、非特定操作作業適用)

(二) 新僱教職員工生增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本校新僱教職員工若從下表所列之作業，則每從事一項作業應增列 3 小時與工作相關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作業名稱
製造/處置/使用危害性化學品

為符合法規之規定，本校辦理新僱教職員工生增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的方式說明如下：

訓練課目	訓練時數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數位學習平台－ 【中文】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1 小時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數位學習平台－ 【中文】製造業常見危害－化學性危害預防	1 小時
(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上方>安全衛生資源 專區> 安全衛生線上課程 108 年【數位教材】個人防護及緊急應變基本概念	52 分
合計	約 3 小時

本部分勞動部課程取得時數完畢請比照上方線上課程辦理。

(三) 在職教職員工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本校所有在職教職員工生皆應依規定每三年應再接受本校辦理之在職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至少 3 小時。

##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為符合法規之規定，本校辦理在職教職員工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的方式說明如下：

(一) 在職教職員工生每三年應再接受本校辦理之在職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至少 3 小時（課程內容如上述新僱員工生）。

(二) 有關「其他與作業有關之安全衛生知識」：

1. 辦理例行民防防護團訓練，適時安排「簡易防身術」、「暴力情境演練與溝通談判技巧」等課程，充實不法侵害預防。

2. 執行健康促進計畫，適時安排「健康教育講座」、「筋膜炎講座」，充實健康管理、人因性危害預防。

3. 辦理例行「性別平等」或「職場霸凌防治」相關課程，充實不法侵害預防。

(四) 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應妥善將各項教育訓練之紀錄予以留存。

(五) 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應彙整各單位未參加校內自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名單，通知各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

(六) 各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督導所屬教職員工生依本校規劃之時程參與各種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三、外派接受外部訓練單位所辦理之教育訓練

擔任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有害作業主管、特殊作業人員或其他法令指定需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訓練或經技能檢定之合格人員皆應接受相對應之訓練並取得資格後始可於本校擔任相關職務或從事相關操作。具備前述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之人員應依法規之規定定期參加相對應之在職教育訓練（回訓）。

#### (一) 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之取得

本校各單位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於每年\_\_\_\_月（請依貴校之規定）提出「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取得」外訓需求（附表一），供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進行彙整（附表三），以利安排下一年度外訓期程，及

##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校內簽核作業。

### (二) 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之在職訓練

本校各單位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定期檢視所轄管單位或場所中，具相關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者在職訓練（回訓）之期程，並於每年\_\_\_\_月（請依貴校之規定）提出「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之在職訓練」外訓需求（附表二），供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進行彙整(附表三)，以利安排下一年度外訓期程，及校內簽核作業。

### (三) 外派接受外部訓練單位之教育訓練者，應將結訓證書或證照影印交予所屬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留存。各單位主管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收集彙整後應提供予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存檔備查。

經簽核同意外訓之教職員工生，若無故未參訓，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應將其未到訓之資料知會其主管，作為教職員工考核參考。

### 四、各單位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相關安全知能訓練)

本教育訓練之目的，係針對法規未明定、但具潛在危害風險之作業，而由各單位各自辦理之教育訓練，例如感電危害預防、機械器具危害預防、危害告知、入化學實驗室前的實驗室安全衛生規則教育訓練(無處置、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例如打掃)等。

### 陸、實施及修正：

本管理辦法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附表 1 各單位或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相關法定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取得外訓需求表

###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相關法定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取得外訓需求表

填表單位：

填表人員：

填表日期：

工作場所	擬派訓人員名字/職稱	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類型 (請勾選)	外部合格訓練單位名稱	規劃派訓時間	經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附表 2 各單位或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相關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在職訓練(回訓)外訓需求表

###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具安全衛生相關法定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者在職訓練 (回訓) 外訓需求表

填表單位：

填表人員：

填表日期：

工作場所	回訓人員名字/職稱	資格證證號	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類型 (請勾選)	外部合格訓練單位名稱	規劃派訓時間	經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急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鍋爐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附表 3、安全衛生相關外派訓練需求簽核表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_\_\_\_\_年度 安全衛生相關外派訓練需求簽核表

需求單位	外派需求項目名稱	受訓類型	擬派人員姓名及職稱	外部訓練 單位名稱/地點	擬派訓日期	經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回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回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回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回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回訓				
擬申請費用合計：新台幣 _____ 元						
備註： 1. 本申請表應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於_____月前提出，並附各單位所提出之「安全衛生相關法定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取得外訓需求表」及「具安全衛生相關法定職務資格或操作資格者在職訓練（回訓）外訓需求表」於本表之後佐證。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人員）				校長		